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 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广胜主持。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分配议案》；

2024年度，股东代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监事会主席薪酬按照公司副职负责人标准执行，职工代表监事按其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2024年度绩效考核发放。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本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龙建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24”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关于公司制订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是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需要制定的, 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和公司长远发展利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直接或间接对 2025 年度拟参与的投资类项目资本金的出资计划额度为 5.69 亿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3,046,165.67 万元 (其中融资授信 1,731,254.75 万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26”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规范公司担保行为, 公司 2024 年发生的担保事项履行了相关审批手续, 风险可控, 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

预计的 2025 年担保的目的是为保证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公司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743,682.49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738,558.49 万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26”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11. 《关于计提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计提相关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 2024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27”号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9日

● 报备文件

龙建股份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